

## 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  
承辦人：王曉雯  
電話：(02)24301505#103  
傳真：(02)24327029  
電子信箱：abdd2023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基隆市七堵區七堵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8日  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學參字第1080109324號  
速別：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70000A\_1080109324A00\_ATTCH1.rtf、  
376570000A\_1080109324A00\_ATT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108年度教育部教學卓越獎複選觀察員培訓計畫（以下簡稱培訓計畫）、培訓及到校觀察流程圖各1份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8年3月7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8002078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培訓計畫係為擴充觀察員人力資源、精進其觀察技巧，以建立教學卓越獎評選過程之公平、公正性，參加對象為各初選評選單位推薦之教師代表及家長代表，以及家長團體及分區輔導員推薦之家長代表。
- 三、各校推薦名單請於108年3月22日(星期五)前填妥培訓計畫附件四之推薦名單，並將電子檔回傳至本府教育處王曉雯老師信箱(abdd2023@gmail.com)以利審酌後依推薦名額轉報國教署。
- 四、請務必先徵詢推薦人員參訓及協助至國教署指派學校觀察之意願，本府將於108年3月29日(星期五)前另函轉知參加

培訓之觀察員於期限內至「CIRN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」教學卓越獎網頁（網址：<http://cirn.moe.edu.tw/Benchmark/index.aspx?sid=23>）填寫觀察員報名表，另囿於場地限制及確保研習品質，承辦單位保留接受報名與否權利。

- 五、108年度教育部教學卓越獎複選觀察員培訓研習訂於108年4月20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至下午5時假高雄市立福誠高級中學辦理，觀察員請全程參與研習。
- 六、請惠予研習人員公假事宜，出席人員交通費由本案經費項下另行撥付。
- 七、另108年度教育部教學卓越獎參賽團隊成員不得參加培訓計畫。

正本：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(含市立高級中學)、社團法人基隆市教師會、基隆市教師職業工會、基隆市學校學生家長聯合會(請中正國中轉交)

副本：基隆市政府教育處學前暨選聘科(含附件)、課程教學科(含附件)

